

景顺长城景瑞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原景顺长城景瑞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
券投资基金)
2020 年第 2 季度报告

2020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0 年 7 月 21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0 年 07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自 2020 年 4 月 23 日起原景顺长城景瑞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为景顺长城景瑞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原景顺长城景瑞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本报告期自 2020 年 04 月 01 日起至 2020 年 04 月 22 日止，景顺长城景瑞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本报告期自 2020 年 4 月 23 日起至 2020 年 06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2.1 基金基本情况（转型后）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景瑞收益债券
场内简称	无
基金主代码	00175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 年 4 月 23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0,802,867.24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通过投资于固定收益品种，在严格控制风险和追求基金资产长期稳定的基础上，力争获取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为投资者提供长期稳定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主要投资策略包括：资产配置策略、期限配置策略、类属配置策略、期限结构策略及证券选择策略，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发掘和利用市场失衡提供的投资机会，实现组合资产的增值。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运用自上而下的宏观分析和自下而上的市场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实现大类资产配置，把握不同的经济发展阶段各类资产的投资机会，根据宏观经济、基准利率水平等因素，预测债券类、货币类等大类资产的预期收益率水平，结合各类别资产的波动性以及流动性状况

	<p>分析，进行大类资产配置。</p> <p>2、期限结构策略 收益率曲线形状变化的主要影响因素是宏观经济基本面以及货币政策，而投资者的期限偏好以及各期限的债券供给分布对收益率形状有一定影响。对收益率曲线的分析采取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方法。</p> <p>3、债券类属资产配置 基金管理人根据国债、金融债、企业（公司）债、分离交易转债纯债部分等品种与同期限国债或央票之间收益率利差的扩大和收窄的分析，主动地增加预期利差将收窄的债券类属品种的投资比例，降低预期利差将扩大的债券类属品种的投资比例，以获取不同债券类属之间利差变化所带来的投资收益。</p> <p>4、债券投资策略 债券投资在保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采取利率预期策略、信用策略和时机策略相结合的积极性投资方法，力求在控制各类风险的基础上获取稳定的收益。</p>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综合债券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1 基金基本情况（转型前）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景瑞收益定期开放债券
场内简称	无
基金主代码	00175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8月26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5,917,414.15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通过投资于固定收益品种，在严格控制风险和追求基金资产长期稳定的基础上，力争获取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为投资者提供长期稳定的回报。
投资策略	<p>本基金的主要投资策略包括：资产配置策略、期限配置策略、类属配置策略、期限结构策略及证券选择策略，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发掘和利用市场失衡提供的投资机会，实现组合资产的增值。</p> <p>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运用自上而下的宏观分析和自下而上的市场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实现大类资产配置，把握不同的经济发展阶段各类资产的投资机会，根据宏观经济、基准利率水平等因素，预测债券类、货币类等大类资产的预期收益率水平，结合各类别资产的波动性以及流动性状况分析，进行大类资产配置。</p> <p>2、期限配置策略 为合理控制本基金自由开放期的流动性风险，并满足每次自由开放期的流动性需求，本基金在每个运作周期将适当的采取期限配置策略，即将基金资产所投资标的的平均剩余存续期限与基金剩余运作周期</p>

	<p>限进行适当的匹配。</p> <p>3、期限结构策略 收益率曲线形状变化的主要影响因素是宏观经济基本面以及货币政策，而投资者的期限偏好以及各期限的债券供给分布对收益率形状有一定影响。对收益率曲线的分析采取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方法。</p> <p>4、债券类属资产配置 基金管理人根据国债、金融债、企业（公司）债、分离交易转债纯债部分等品种与同期限国债或央票之间收益率利差的扩大和收窄的分析，主动地增加预期利差将收窄的债券类属品种的投资比例，降低预期利差将扩大的债券类属品种的投资比例，以获取不同债券类属之间利差变化所带来的投资收益。</p> <p>5、债券投资策略 债券投资在保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采取利率预期策略、信用策略和时机策略相结合的积极性投资方法，力求在控制各类风险的基础上获取稳定的收益。</p>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综合债券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转型后）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0年4月23日-2020年6月30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34,968.81
2. 本期利润	-170,149.77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73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2,193,694.31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669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本基金转型后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0 年 4 月 23 日。

3.1 主要财务指标（转型前）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0年4月1日-2020年4月22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68,042.94
2. 本期利润	241,973.91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75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7,842,692.45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74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本基金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基金合同失效前日）失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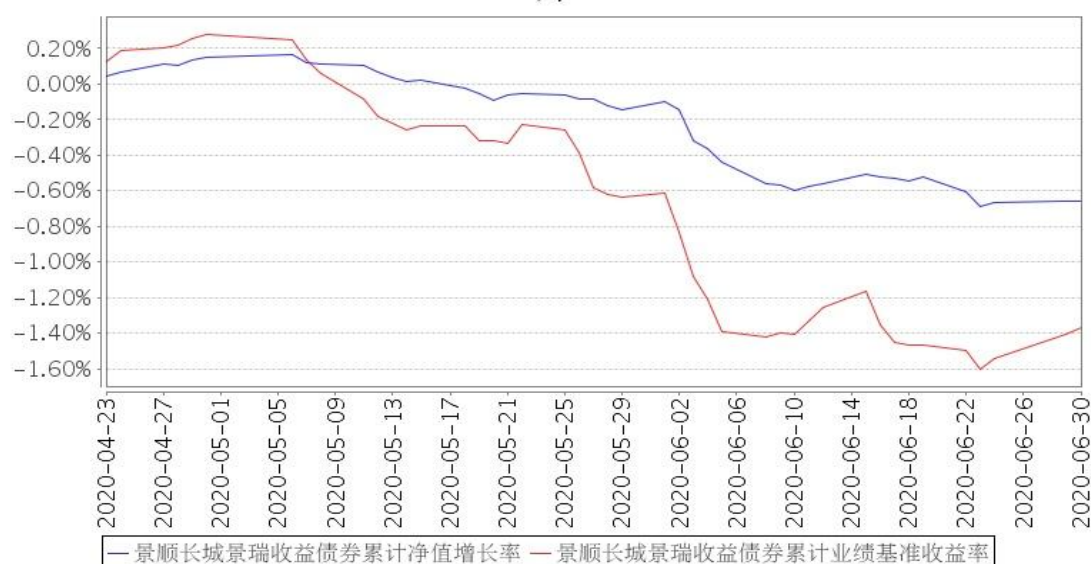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转型后）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0.66%	0.04%	-1.37%	0.09%	0.71%	-0.05%

3.2.2 自基金转型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景顺长城景瑞收益债券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景顺长城景瑞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因触发了基金合同约定的转型条款，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由定期开放基金正式转型为普通开放式基金，基金名称相应变更为“景顺长城景瑞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本基金持有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 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和应收申购款等。本基金的建仓期为自 2020

年 4 月 23 日转型后基金合同生效日起 6 个月。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仍处于建仓期。基金合同生效日（2020 年 4 月 23 日）起至本报告期末不满一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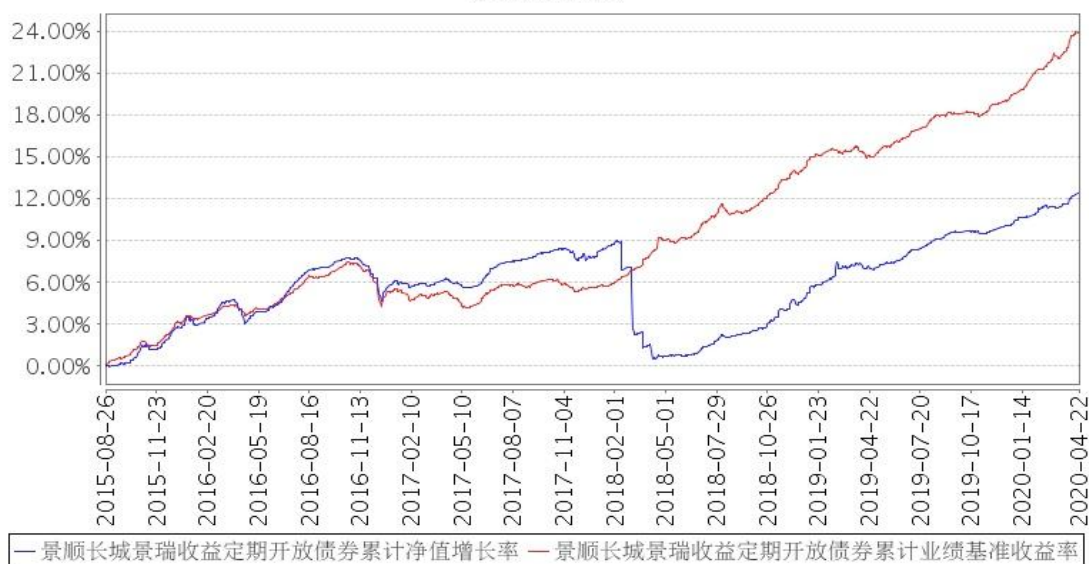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转型前）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66%	0.08%	1.13%	0.12%	-0.47%	-0.04%
过去六个月	1.80%	0.07%	3.74%	0.10%	-1.94%	-0.03%
过去一年	3.97%	0.06%	6.46%	0.07%	-2.49%	-0.01%
过去三年	5.09%	0.17%	17.59%	0.06%	-12.50%	0.11%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 2020 年 4 月 22 日（基金合同失效前日）	12.39%	0.14%	24.01%	0.06%	-11.62%	0.08%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景顺长城景瑞收益定期开放债券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景顺长城景瑞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自由开放期开始前三个月至自由开放期结束后三个月内不受此比例限制）。任一开放期内，本基金持有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本基金的建仓期为自 2015 年 8 月 26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 6 个月。建

仓期结束时，本基金投资组合达到上述投资组合比例的要求。

3.3 其他指标

无。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转型后）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何江波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9年2月14日	-	10年	经济学硕士。曾担任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信用管理部行业政策一处专员。2016年4月加入本公司，担任专户投资部投资经理，自2019年2月起担任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按基金合同生效日填写，“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前一日）；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聘任后的公告日期，“离任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前一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转型前）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何江波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9年2月14日	-	10年	经济学硕士。曾担任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信用管理部行业政策一处专员。2016年4月加入本公司，担任专户投资部投资经理，自2019年2月起担任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按基金合同生效日填写，“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前一日）；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聘任后的公告日期，“离任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前一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和《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各项实施准则、《景顺长城景瑞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景顺长城景瑞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

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2011年修订）》，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交易共有 9 次，为公司旗下管理的量化产品因申购赎回情况不一致依据产品合同约定进行的仓位调整，公司旗下指数基金因指数成份股调整，以及量化产品和指数增强基金根据产品合同约定通过量化模型交易从而与其他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投资组合间虽然存在交易所证券临近交易日同向交易和银行间债券 5 日内反向交易，但结合交易时机及市场交易价格波动分析表明投资组合间不存在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可能性。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海外方面，二季度海外疫情持续，且爆发重点从发达经济体进一步向新兴市场蔓延，欧洲疫情发展形势较为稳定，而美国由于叠加游行示威活动的影响疫情出现反复，随着复产复工的进行，后续海外疫情变化仍需要保持关注。而从海外经济基本面的情况来看，无论是发达还是新兴市场，在遭受疫情冲击之后均开始出现环比改善的迹象，PMI、零售、就业等数据均在二季度后期出现边际反弹，但整体经济在未来一段时间陷入技术性衰退仍是大概率事件，外需的冲击依然是我们需要关注的重点，但防疫物资出口在平滑冲击的幅度、缩短冲击的时长。海外央行的宽松操作仍在加码，宽松幅度事实上正在接近金融危机时的高点，宽松的海外流动性环境对我国较为友好。国内经济方面，目前我国实际的产能恢复率已经到达 90%以上，经济环比修复最快的阶段正在过去。从 4-6 月的 PMI 数据来看，分别为 50.8、50.6、50.9，如果转化为同比概念则基本上呈现出一个匀速修复的状态，但仍处于负增长区间。需求端：4、5 月出口连续超预期的主要原因是防疫物资的出口，防疫物资出口后续可能继续与传统出口商品呈现“此消彼长”的状态，从而平滑外需冲击；固定资产投资方面主要的支撑主要来自于基建以及房地产，4 月中下旬开始的项目赶工以及后续专项债募资持续将继续推动基建投资增速走高，制造业投资则继续保持微弱反弹；

消费方面依旧没有出现补偿性消费的迹象，汽车消费的恢复仍在继续但速度开始放缓。通胀方面，CPI 同比在猪肉价格的带动下趋于下行，而 PPI 同比可能已在 5 月份见底，后续将进入缓慢的修复过程。货币政策二季度总体宽松，但在内外部环境变化下相机抉择微调较快，在疫情仍处于发酵期间数量型货币政策工具结合价格型货币政策工具齐发力，引导利率快速下行，但随着 4 月份开始宏观经济指标呈现良好回升迹象，货币政策也从最为宽松的对冲疫情非常态模式回归常态，更加注重通过改革、规范、疏通等方式降低实体企业融资成本。

市场表现上，二季度利率债收益率触底反弹。虽然自 3 月份开始我国逐步推进复工复产，整体经济数据也在二季度开始体现出明显的环比改善走势，但 4 月份央行超预期下调超额存款准备金利率，以及海外疫情的发酵，将短端资金价格明显拉低，中国国债收益率也进一步创新低，4 月 8 日 10 年期国债收益率收于本轮最低位 2.48%，而此后央行态度开始收敛，并通过多种工具传递出更多的“宽信用”的意愿，市场阶段性出现恐慌情绪，整体收益率水平开始出现明显反弹，日内的收益率波动也明显加大。截至 6 月 30 日，相较于 3 月末，1 年期国债上行 49bp 至 2.18%，1 年期国开债上行 35bp 至 2.19%，10 年期国债上行 23bp 至 2.82%，10 年期国开债上行 15bp 至 3.10%。信用债收益率快速反弹，信用利差低位震荡。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3 年 AAA、AA+ 和 AA 信用债收益率分别较年内低点上行 85BP、82BP 和 71BP；从绝对收益率看，目前信用债收益率整体处于历史 10-20%分位，与今年 1 月底 2 月初水平相当，1 年 AAA 信用债收益率在 2015 年以来低点，3 年 AAA 信用债距离 2015 年低点约 30BP；从信用利差看，二季度信用利差先上后下；从期限利差水平看，1 年以上收益率曲线相对陡峭，各期限利差水平大致相当。

组合总体久期和杠杆水平偏防御。

展望三季度，目前整体宏观场景已由“衰退”转向“复苏”，二季度实际 GDP 增速预计将反弹至 2%-3%，预计三季度将进一步修复至潜在增速附近，其中基建投资将进一步明显发力，政府债券继续发行也将带动社融等指标继续上行。在“稳就业保民生”的核心诉求之下，关注三季度就业方面可能出现的脉冲式冲击，政策将如何应对也可能对相关行业造成影响。从价格指数来看，PPI 同比大概率在 5 月份已经见底，此后逐步向上修复，而在库存去化压力等因素的影响下这个过程将会较为缓慢，价格因素也将带动企业盈利增速继续缓慢回升，叠加货币政策与财政政策对于“宽信用”的重视，整体上对债市有一定制约。

债券市场方面：宏观经济运行环比修复，央行货币政策操作的核心关注由“宽货币”向“宽信用”转化，对于利率债整体的观点较为谨慎。后续票息为王，调整后的中短久期信用债配置价值提升，具体的投资品种中，城投平台作为地区维稳、执行防疫建设和直接融资的中坚力量，是宽信用政策最直接的受益者，债务的安全性仍是最高，可以在避开债务负担相对较重地区的基础

上择优配置；产业债中，随着房地产销售开始转正，房地产企业处于融资政策相对友好和销售资金回流不断改善的阶段，因此，龙头房企债券可以重点关注。

组合总体的投资策略以信用债加杠杆套息为主，在严控信用风险的基础上追求收益，适度参与转债和利率债的交易机会。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基金转型后，2020 年 4 月 2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6 月 30 日，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66%，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37%；

基金转型前，2020 年 4 月 1 日至 4 月 22 日（基金合同失效前日），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66%，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13%。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从 2019 年 9 月 25 日至 2020 年 4 月 22 日，本基金已出现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本基金在第四次自由开放期的最后一日（2019 年 10 月 18 日）日终发生基金净资产低于 5000 万元的情况，触发了基金合同约定的转型条款。本基金管理人已按照基金合同要求向中国证监会提交变更注册申请，并于 2020 年 3 月 24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准予景顺长城景瑞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注册的批复》。本基金已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由定期开放基金正式转型为普通开放式基金，基金名称相应变更为“景顺长城景瑞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从 2020 年 4 月 23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已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转型后）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25,648,512.46	93.72
	其中：债券	25,648,512.46	93.72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61,723.57	0.59
8	其他资产	1,556,290.55	5.69
9	合计	27,366,526.58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投资。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无。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投资。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2,000,600.00	9.01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2,000,600.00	9.01
4	企业债券	21,981,381.00	99.04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1,666,531.46	7.51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25,648,512.46	115.57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2289	15 顺鑫 02	21,000	2,106,720.00	9.49
2	143744	G18 三峡 1	20,000	2,027,800.00	9.14
3	136079	15 中航债	20,000	2,010,600.00	9.06
4	136827	16 国网 02	20,000	2,009,800.00	9.06
5	112277	15 金街 03	20,000	2,005,600.00	9.04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括国债期货。

5.9.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9.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者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0.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429.3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101,767.04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452,094.13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556,290.55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32004	15 国盛 EB	600,480.00	2.71
2	110033	国贸转债	432,440.00	1.95
3	113020	桐昆转债	238,768.60	1.08
4	127007	湖广转债	186,218.00	0.84
5	127012	招路转债	76,554.80	0.34

6	113011	光大转债	62,733.00	0.28
7	110064	建工转债	53,911.60	0.24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投资。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无。

§5 投资组合报告（转型前）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32,227,163.71	93.58
	其中：债券	32,227,163.71	93.58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67,482.19	0.49
8	其他资产	2,042,997.85	5.93
9	合计	34,437,643.75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投资。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无。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投资。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2,226,400.00	8.00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2,226,400.00	8.00
4	企业债券	28,492,246.00	102.33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1,508,517.71	5.42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32,227,163.71	115.75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43744	G18 三峡 1	30,000	3,083,100.00	11.07
2	136827	16 国网 02	30,000	3,058,800.00	10.99
3	136318	16 中油 05	25,000	2,527,750.00	9.08
4	112277	15 金街 03	25,000	2,522,500.00	9.06
5	112289	15 顺鑫 02	23,000	2,323,000.00	8.34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括国债期货。

5.9.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9.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者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0.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3,221.05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499,937.97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535,875.86
5	应收申购款	3,962.97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042,997.85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32004	15 国盛 EB	607,080.00	2.18
2	110033	国贸转债	445,200.00	1.60
3	113020	桐昆转债	241,651.20	0.87
4	113011	光大转债	63,695.50	0.23
5	127012	招路转债	56,409.60	0.20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投资。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无。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转型后）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0年4月23日)基金份额总额	25,917,414.15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申购份额	308,162.76
减：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赎回份额	5,422,709.67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0,802,867.24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转型前）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5,927,526.99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4,993.27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0,015,106.11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5,917,414.15

注：总申购份额含自由开放期申购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自由开放期日赎回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转型后）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基金管理人本期末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基金管理人本期末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转型前）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基金管理人本期末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基金管理人本期末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无。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本基金在第四次自由开放期的最后一日（2019 年 10 月 18 日）日终发生基金净资产低于 5000 万元的情况，触发了基金合同约定的转型条款。本基金管理人已按照基金合同要求向中国证监会提交变更注册申请，并于 2020 年 3 月 24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准予景顺长城景瑞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注册的批复》，本基金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由定期开放基金正式转型为普通开放式基金，基金名称相应变更为“景顺长城景瑞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有关详细信息参见本基金管理人于 2020 年 3 月 25 日至 4 月 23 日发布的一系列公告。

2、为了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经与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协商一致，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自 2020 年 7 月 13 日起对景顺长城景瑞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在现有基金份额的基础上增设 C 类基金份额，原基金份额转为 A 类基金份额，同时对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进行了相应的修改。详情请参阅本基金管理人于 2020 年 7 月 11 日发布的《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景顺长城景瑞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增设 C 类基金份额并相应修改基金合同部分条款的公告》。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景顺长城景瑞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 2、《景顺长城景瑞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景顺长城景瑞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景顺长城景瑞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景顺长城景瑞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4、《景顺长城景瑞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景顺长城景瑞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5、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批准成立批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 6、其他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的基金份额净值、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

9.2 存放地点

以上备查文件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办公时间免费查阅。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7 月 21 日